

公告编号：2021-021

证券代码：837047

证券简称：清芝融科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清芝融科商用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涉及诉讼进展公告的补发声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清芝融科商用机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1年7月5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发布了《涉及诉讼进展公告(补发)》(公告编号:2021-019),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在2021年4月8日做出(2021)京01民终925号二审判决,判决结果为维持一审判决;2021年6月16日公司被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纳入被执行人,执行案号(2021)京0108执14658号。因公司相关工作人员未及时关注,导致公司未能按时披露相关公告。近日在主办券商的督导下,将相关情况予以补充披露。

公司对上述未能及时信息披露的情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,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,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确保信息披露及时、准确、完整,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。

清芝融科商用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7月5日